

## 我的檔案，你的「真相」？記者會

檔案管理局於 2 月 28 日起假國父紀念館展開為期 12 日的「美麗島事件檔案展」，總統陳水扁說，希望藉此檔案公佈的機會，對過去蒙受苦難的前輩表達敬意，也期勉大家對過去錯誤給予最大的寬容與包容，並且記取教訓；副總統呂秀蓮在參觀展覽時，對於檔案管理局展出其非自願性的自白書時說：「公佈我的自白，會讓大家對我有誤會。」

檔案管理局將檔案公開展覽之舉，受到各方的矚目，但同時也受到輿論的肯定與批評。經本會派員實地瞭解，這次的展覽內容涵蓋政府機關內部和不同機關相互之間的公文書信；部分美麗島被告在監執行階段的家書；被告在當時扭曲的政治情況下對國防部軍法局、法官、檢察官所撰的讚揚和感恩文書；當時媒體如中國時報和聯合報的相關報導；海內外參與美麗島事件救援人士的援救和聲明文書等。綜觀檔案展出的整體內容，似乎是朝向還原歷史真相而努力，然而此次由國家檔案管理局所主導的「美麗島事件檔案展」，果真已經做到以寬容的心還原歷史、記取教訓的目標嗎？

「美麗島檔案展」在台北的展出雖已落幕，但 4 月 4 日起將於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再行展出。在高雄展出的前夕，身為過去多年來曾經協助許多美麗島事件和其他政治案件受難人爭取權益的人權團體，也基於對政府資訊公開法制和國家檔案法制健全化的關心，對照德國與南非的例子，檔案管理局粗糙的檔案公開展覽所引發的各種爭議，從政府資訊公開法、國家檔案法及個人隱私權層面出發，台灣人權促進會有話要說並提出我們的呼籲。

\*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人權促進會

\* 時間：2003.03.28 (本週五) 上午 10:00

\* 地點：台北市 NGO 會館 (青島東路 8 號)

\* 出席者：魏千峰律師      台灣人權促進會會長

林詩梅律師      台灣人權促進會執行委員

\* 新聞聯絡人：張斐嵐 (台權會組織發展部主任)

02-23639787